均等機會 全面參與
Full Participation and Equal Opportunity

香港復康聯盟
Rehabilitation Alliance Hong Kong
香港九龍橫頭磡邨宏孝樓地下 12-13 及 16-17 號
Room 12-13 & 16-17, G/F., Wang Hau House,
Wang Tau Hom Estate,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337 0826
傳真 Fax : (852) 2337 1549
電郵 E-mail : info@rahk.org.hk
網址 Web Site: www.rahk.org.hk
本會已於 1999 年 10 月 13 日註冊成爲有限公司
We are incorporated as a company limited on 13th October 1999

香港復康聯盟對最低工資殘疾人士生產能力評估的意見

香港復康聯盟(下稱康盟)為一個殘疾人士自助組織，由不同殘疾類別人士組成，一直關注與殘疾人士有關的政策。康盟認同政府以評估機制平衡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及工資保障。康盟認為覆核(上訴) 機制並無需要，而再評估機制卻是確保殘疾人士獲取合理的薪酬的必需元素。

康盟認為覆核(上訴)機制並無特別需要。評估機制的原意是希望減少最低工資對殘疾人士的影響，惟覆核(上訴)機制卻對殘疾僱員及僱主造成困擾，亦造成沈重的行政工作，減低僱主聘請殘疾人士的意欲。加上，本著對勞工處及各殘疾團體共同建構的評估機制的信任，康盟認為覆核(上訴)機制並無特別需要。

惟康盟認為再評估機制卻是確保殘疾人士獲取合理的薪酬的必需元素，故支持設立再評估機制。殘疾人士與健全人士一樣，其工作能力及表現均會因熟習工作崗位及環境後有所提升。故在評估的機制下，應讓殘疾僱員有被再評估的機會。康盟建議殘疾僱員在相同的工作崗位上工作滿一個合理時期，便可得到再評估的機會，讓殘疾僱員的薪酬得到合理的調整。

就如評估機制一樣，康盟建議再評估的啟動權應掌握於殘疾僱員手中，是自願性質的參與。如殘疾僱員滿意其薪酬，則可選擇不啟動再評估機制；反之，如殘疾僱員對其薪酬不滿就可啟動再評估機制。啟動再評估機制後，殘疾僱員可自由地選擇合資格的評估員，再次評估其生產能力，並按評估結果調整其薪酬。而除上述再評估的機制外，殘疾僱員亦應與其他僱員一樣享有恆常性工作考核的機會。

另外，康盟亦認為此評估機制是一個嶄新的機制，有必要定時檢討，以確保機制運作正常。康盟要求政府在最低工資實施一年後進行全面的檢討，並需要讓復康機構、殘疾人士組織、殘疾人士等參與，增加檢討的代表性。

最後，康盟重申殘疾僱員應擁有再評估的啟動權，可選擇啟動與否，而非強制執行。康盟確信再評估機制可讓殘疾僱員的薪酬按其生產能力改變而調整，保障殘疾僱員獲取合理的薪酬。

如有任何查詢或疑問，可致電 2337 0826 與本會計劃幹事劉國霖先生聯絡。